

清代南部县衙档案及其价值*

余正松 郑杰文

南部县位于四川省东北重镇南充市的中部,解放时县军管会曾从旧政权手中接收过一批旧材料,1960 年南充地委档案科派员检查时从中发现了清代南部县衙档案。1984 年 10 月南充市档案局受命对此进行整理,6 位工作人员历时 6 年,整理出南部县衙档案 18070 卷,约 10 余万件。为便于管理利用,分装为 1873 盒,并编出 23 本目录。2004 年开始,南充市档案馆按清史编撰委员会的要求重新著录,到 2007 年 5 月,统计档案约 18000 卷,7 万 9 千余件。兹对其基本状况及价值予以介绍。

一、南部县衙档案的基本情况

这批档案产生于清顺治十三年(1656)至宣统三年(1911)的 256 年间,内容涉及政治、经济、军事、司法、宗教、文化、教育、外交等方面,按吏房、户房、礼房、兵房、刑房、工房、盐房七房分列。但各个时期、各个门类档案存留数量极不均衡。因缺损、霉烂等原因,在清代南部县衙档案中,清顺、康、雍三朝档案自 1656 年起的 92 年间仅存 14 卷,其中顺治与康熙时期各 1 卷(件),均为将祖业舍予寺庙的文约;乾、嘉两朝渐多,85 年间有 166 卷;而道光至宣统的 91 年间则为 17890 卷,约占档案总数的 90%。其中最多的是光绪时期,有 12989 卷,占总量的 71.81%。七房档案中,礼、户、工三房档案之和为 12873 卷,约占总卷数的 70%。光绪间七房档案的存留情况(见下表)尤可见此不平衡性。

光绪年间档案分类统计表

时间	兵房	吏房	工房	户房	刑房	礼房	盐房	卷数
光绪 1 年	12	0	41	11	12	46	18	140
光绪 2 年	12	0	43	12	13	28	10	118
光绪 3 年	27	1	87	9	16	60	6	206
光绪 4 年	18	1	90	27	9	50	23	218

* 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清代南部县衙档案整理与研究”(06XZS0002)阶段成果之一。

(续表)

时间	兵房	吏房	工房	户房	刑房	礼房	盐房	卷数
光绪 5 年	22	0	75	26	8	50	23	204
光绪 6 年	28	2	110	40	8	62	26	276
光绪 7 年	23	1	71	30	30	71	25	251
光绪 8 年	19	0	72	18	19	58	15	201
光绪 9 年	20	3	34	28	15	57	21	178
光绪 10 年	10	4	41	37	42	43	12	190
光绪 11 年	18	0	98	85	25	47	26	298
光绪 12 年	17	3	82	82	24	90	37	330
光绪 13 年	24	1	86	120	39	90	37	403
光绪 14 年	6	1	45	87	24	68	23	254
光绪 15 年	15	2	61	118	39	92	37	363
光绪 16 年	17	1	86	153	30	87	31	405
光绪 17 年	10	0	19	61	68	69	13	240
光绪 18 年	12	2	51	106	34	96	25	326
光绪 19 年	10	2	78	205	32	81	35	443
光绪 20 年	17	4	76	94	53	109	30	383
光绪 21 年	25	3	130	284	62	158	44	706
光绪 22 年	52	2	61	231	42	103	46	538
光绪 23 年	31	6	71	248	54	70	77	557
光绪 24 年	26	7	104	237	40	109	17	540
光绪 25 年 *	56	6	95	135	53	91	47	483
光绪 26 年	41	5	48	94	65	66	63	382
光绪 27 年	21	6	36	58	43	53	39	256
光绪 28 年	31	8	65	125	82	103	96	510
光绪 29 年	33	8	61	121	106	150	49	528
光绪 30 年	47	10	123	124	73	139	55	571
光绪 31 年	31	8	84	120	64	185	24	516
光绪 32 年	37	8	86	93	79	156	31	490
光绪 33 年	33	18	147	127	123	179	40	667
光绪 34 年	24	55	192	204	77	206	61	819
小计	825	178	2649	3550	1503	3122	1162	12989

清代南部县衙档案种类繁多,若按文档的形成关系来划分,大致包括如下 3 类 8 种:

(一)县内外往来公文类,包括:

1.四川省督抚司道府转发的皇帝诰命文书,如制、诏、诰、谕、旨等;皇太后

发布的懿旨；各级官员向皇帝的奏报文书，如题本、奏折等。

2.四川省总督、巡抚、布政使、按察使、学政、川北道和保宁府下发给南部县的下行文书，如札、信牌、宪牌等。

3.其他道、府、州、厅、县与南部县之间的交往文书，如咨文、移文、移会、札、呈、函、行、传、传单、收管、关票、照会等。

4.南部县上报府、道、司及督抚的上报文书，如清册、书册、姓名册、支册、验册、验折、清折、详折、详文、申文、抄详、抄咨等。

（二）县内往来公文类，包括：

1.南部县正堂下发的传票、拿票、唤票、告示、晓谕、牒文、契尾、牌、签、执照等。

2.南部县县丞、典史、巡检、儒学、驿丞、衙役、书吏、保正、甲长、牌头、乡约、场头、客总等，上呈给知县的移文、详、申、禀状、保状、呈、牒呈、恳呈、辞呈、铃结、印结、书册、抄册、登记册、姓名册、数目册、长夫册、粘单、投审单、伤痕单、姓名单、点名单、复讯单、上控单、点解单、起程、挂号簿、手领、挂领、节列等。

（三）民间诉状与契约等，包括：

1.南部县绅、商、生、民上呈给知县的申状、诉状、报状、哀状、告状、供状、恳状、缴状、领状、保状、结状、遵结、遵结状、遵依结状、依议结状、甘结状、领结状、缴结状、认状、禀状、公禀、诉禀、约状、首状、输状、悔状、公状、存状、限状、覆状、亲供、互结、甘结、公举等。这类诉讼档案数量很大，请看下表。

清朝南部县衙诉讼档案数量统计

时期	兵房	吏房	工房	刑房	户房	礼房	盐房	总量
顺治	0	0	0	0	0	0	0	0
康熙	0	0	0	0	0	0	0	0
雍正	0	1	1	1	0	1	0	4
乾隆	0	9	1	1	0	1	0	12
嘉庆	0	4	0	1	2	13	6	26
道光	0	5	101	4	18	110	8	246
咸丰	0	1	80	4	10	82	9	186
同治	0	2	96	33	23	264	42	460
光绪	187	8	1762	1251	3162	1501	781	8652
宣统	3	34	419	304	363	208	154	1485
小计	190	64	2460	1599	3578	2180	1000	11071

2.大量的民间契约文书，如永卖文约、卖契文约、分关文约、付卖文约、杜患文约、分伙文约、断非文约、借钱文约、招夫养子文约、主嫁文约、出妻印约、赎回另嫁文约、退婚文约、手印文约、脚印文约、手印脚印文约、舍约、舍白、当约、

文契等。

二、南部县衙档案的主要价值

南部县衙档案的历史价值,主要表现在如下九个方面:

(一)可见县衙体制与各房分掌

清代南部县档案在整理时先以清王朝十朝分排,再以县衙七房分列,基本保留了档案的原貌,可以藉此探查清代县衙各房的具体职责。

1.吏房档案涉及:官制设置及其变革;官员选用、任免、考核、奖惩、封恤、升调、黜陟;胥吏招募、斥革、优免;行政机构设置、裁撤、分合、名称更改、印信启用;捐监与册结,即捐监给照、病故缴照;官吏失窃、查缉亏贪逃官;以及引见封赠、振兴庶政等。可见吏房分管行政机构设置及改革、官吏任免、官吏监督、公文往来等。

2.户房档案涉及:田土房屋买卖、转让、租佃、捐舍、典当、逃税、纠纷处理;人口统计、人丁归籍、人口买卖;赋役制度、赋税征收、财政预算、庙产公产;报灾赈灾、抚恤流民;天气统计;积谷统计、买谷卖谷、出陈易新;巡警设立、章程制服;筹办消防、开办会典、防杜新党,以及设置卫生机构等。可见户房分管田土房屋、人丁户口、赋税课征、仓库出入、防灾赈灾、公益事业等。

3.礼房档案涉及:清帝登基、亲政、娶后等国家庆典;先圣先贤祭祀及加封;祠祀大典及庙宇;科举制度的改革、废除;近代教育制度实施及留学教育;对外章程、条约;外国人之经商、传教;日食、月食及水旱灾害;婚姻、家庭、嗣继、丧葬;节孝贞烈;宗教、祭祀、医巫;地方风俗、乡规民约、家规族规;地方自治章程、自治机构及事务。可见礼房分管庆典礼仪、科举学校、宗教迷信、外事外交、婚丧制度、天文水旱、地方自治等。

4.兵房档案涉及:四川乃至全国重大军事活动的通报;武官除授、考绩、抚恤;官兵调遣及俸饷;武器制造、管理、运输;军籍、军纪;驿站置废、公文递送、邮驿章程、夫马工银;武科考试、武监生册照;衙役清册、收除、工银;绿营裁改。可见兵房分管军事通报、武官事务、邮驿马政、军资军纪等。

5.刑房档案涉及:刑罚章程、律例、细则,刑政机构及其改革;命、盗、抢、奸、娼、匪、飞、走、凶、伤诸案;狱政机构及其变革,缉拿逃犯,人犯清册、管理、递解、保释、病故;冬防、防匪及严禁私造私贩刀枪;保甲制度及其变革,保甲长辞退、斥革、另委;私宰猪畜、偷漏厘税、涂改厘票;私铸私贩钱币;反清抗洋活动。可见刑房分管刑罚狱政、政令治安、偷税私铸等。

6.工房档案涉及:关卡税课捐费及其改革;各种经济机构及章程;矿产调查统计及矿务筹办管理;度量衡、商埠、《商报》、银行则例、商业赛会;土产、树木、作物引进及试验、种植、推广;兴修道路、桥梁、堤塘,整修县衙城垣;禁烟机构的设置及章程;硝务办理章程及措施。可见工房分管关卡赋税、农工商业、交通路桥、禁烟、硝务等。

7.盐房档案涉及:盐茶机构、盐茶赈捐、私贩盐茶;盐务章程、盐户统计、井灶调查、井灶买卖、盐课盐厘征收、灶民暴动;茶税征收、茶馆统计。可见盐房分管盐、茶管理。

(二)可见县内经济运营情况

从综合角度看,这批档案有很多涉及南部县的丁粮钱谷及财政税课、饥谨产业田地、矿产、商业、盐茶等情况,可见清代南部县的经济运营情况。

1.涉及丁粮钱谷及财政税课者:有宣统三年(1911)制订的《整顿丁粮征收办法》;有历年各属呈报雨雪阴晴、苗情长势的文件;有纂修《四川省赋役全书》的档案;有同治七年(1868)南部县分摊驻藏大臣协济银两的文件;有清查全川仓谷及买谷还仓、《劝办积谷章程》等相关档案;有关于销盐引、缴厘金方面的文件;有官运物料征税、酒油抽税、各种杂税的抽收方面的档案;有子口票过境管理的档案;有光绪年间四川钱局开创官票情况的档案;有地方店铺征税的档案;有关于猪厘、蜡厘、酒厘、出口丝厘等厘金管理方面的档案及征收酒税定章等档案。

2.涉及饥谨、产业、田地者:有饥荒卖妻文约,如同治七年冬洪正文兄弟“因岁谨饥贫,无力供养”将妻朱氏转嫁与王德金之契约;有霸占产业诉状,如光绪十四年(1888)三月二日南部县临江乡民汪怀一具告汪大业“谋霸当业,欺捐毁打,反捏词抢控”的诉状;有私造伪约的控状,如光绪十四年六月十六日南部富义乡民苏春山被控“私造伪约,串差押搥”;有改价漏税的告状,如光绪十四年八月四日南部金兴乡民杨仕聪具告何宗秀等“买业立约,改价漏税,扯契海捐”;有承嗣分产文约,如光绪二十五年一月二十八日监生朱仲锦具告李三俊等“套兄借银,重索反诬”的存状。

3.涉及矿产、商业者:有清末振兴川省白蜡、药材、糖、麻等土产的文件;有农政局饬种樟树、制取樟脑出口的档案;有调查南部县楮树数目及买卖树皮以之作为造纸原料的档案;有农工部号召禁种罂粟并将其地改种美棉和兰靛、号召利用柞树养蚕并推广试种吉林柳蚕以及筹划开采南部县硃砂、金砂等档案文件;有筹办矿务方面的档案;有四川省筹办川汉铁路的档案;有川督招募推荐商矿两事人才的文件;有四川劝业道开办劝业会的档案。

在南部县盐房档案中,还有关于盐茶税、盐务法规、井厂调查、赈捐等方面的档案。如乾隆五十一年(1786)南部县造报“中下榷盐井配引数目及坐落乡分井灶户地主之清册”、光绪六年订发的《盐务善后章程》、光绪七年南部县盐位水道图说、光绪十四年订发《盐务官奖励章程》等。还有关于盐井井灶数目、配售、盐厘、盐价等方面的档案,关于茶务、茶税、配运茶包等方面管理的档案,关于南部县各处茶馆姓名、茶园、茶桌数目表等的档案。另外还有涉及商业的档案,如招商集股方面的档案,如统一天平秤、筹用印花等方面的档案,如民间买卖纠纷的官审、契约等。

(三)可见境内军事与战争情况

南部县衙档案中还有的涉及到南部县的军队管理、境内战争、邮驿管理等情况,可见清代南部县的军事与战争情况。

1.涉及军队管理方面的档案:有武职官员的奖惩、兵丁军籍管理、军火运送管理、军饷、严禁军营逢迎积习等方面的档案,有奖赏作战伤亡人员的档案如嘉庆十九年(1814)龙安营外委李正龙赴黔楚剿捕“苗匪”受伤赏银的档案。另外还有调查殉难武职官兵、赏恤褒封等方面的档案。

2.涉及军事行动调遣方面的档案:有嘉庆元年川北镇奉令调兵二百人出师黔楚;嘉庆十年裁撤马步塘站;光绪二年(1876)保宁府奉令调兵三百人驰赴东乡参与弹压民乱;光绪二十九年“会匪”聚集于川陕毗邻地界派兵镇压的档案;有宣统三年(1911)裁改川省绿营等方面的档案。

3.涉及邮驿管理方面的档案:有驿站的设立、修缮、整顿方面的档案,有乾隆七年(1742)南部县“酌立递送公文之法”的告示,有清末出寄包裹管理、无线电报设立方面的档案。

(四)可见文化教育等情况

南部县衙档案中也有的涉及到南部县的科举兴废、学堂教育等情况,可见清代南部县的文化教育情况。

1.涉及科举方面的档案:有同治皇帝谕斥“川省童试,府县录送过宽”而严飭各属“认真考录,杜绝弊病”的圣谕;有同治元年(1862)由于“川省军务未平,拟请将本年壬戌年恩科及补行辛酉科乡试缓办,待明年归并办理”等相关档案;有光绪十四年川督转发“钦奉上谕,光绪十四年戊子正科乡试,通行遵照《录科防弊章程》办理”等相关档案;有奖励童生认捐院试油红等相关档案;有文生屡试不第,看破红尘而出家的档案;有光绪十八年间,顺庆、营山等县文童控告该县儒学“藉考教读,逼索资仪”,川督部堂下谕,禁革各属教官下乡考选教读等相关档案。另外还有奖彰科考之川省学政瞿某崇尚廉洁的档案等。

2.涉及学堂教育方面的档案:有光绪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九日内阁传谕“将所有书院改并为中、小学,兼习西学;各地之祠庙不再祀典,一律改为学堂”等档案;有光绪三十二年保宁府晓谕创设女子学校等相关档案;有创立和推广实业学堂的档案;有清末的《毕业考试章程》、《检定初级师范中学堂教员章程》、《改订劝学章程》等;有关于川北初级师范学堂建筑经费节存银两,转发当商生息等方面的档案;有光绪年间中学文凭式样;有涉及学生集会、演说、罢课等方面的档案:

3.涉及刻书贩书方面的档案:如光绪十四年四川学政示谕“书坊刊刻《西厢记》、《红楼》、《锦香亭》等艳书淫戏,蛊惑人心,出不严禁,销毁藏书,各致善端”的档案记载等。

4.涉及卫生方面的档案:如光绪二十五年直隶总督转发的“皇上脉案”;如宣统元年牛痘局于“二月初一起,贫富男女,赐医均可种牛痘”的档案等。

（五）可见社会犯罪与治安情况

南部县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到彼时的社会治安、官司诉讼、镇压社党、社会宣禁等情况,可见清代南部县的社会犯罪与治安情况。

1.涉及治安诉讼方面的档案:婚姻方面有夺妻卷逃案、卖妻匿儿案、纵女逼离案、庙僧诱妇奸宿案、逼夫卖儿案、兄妹乱配案等方面的档案;命案方面有踢毙人命案、城隍庙野尸案、捆殴致死案、冒充尸亲诬案、诱赌毆毙案、自溺自缢案等;伤殴纠纷方面有拉牛凶殴案、骗伐侵耕互殴案、私宰痞殴案等。另外还有假坟乱界案、截脉歧葬案、挖坟拆祠案、牛踢死人案等,还有各种偷盗案件审理的档案。

2.涉及保甲违禁方面的档案:有光绪六年(1880)实行保甲编联的档案,如光绪十五年保宁府印发《保甲章程》曰“遇有窝匪留娼、结盟、私宰、私铸、赌博、邪教等,立即报官,不得容隐,致干连坐”;有光绪二十二年的《捕盗章程》;有光绪二十七年的《缉捕章程》等文件。

3.涉及社会宣禁方面的档案:有刊发《易俗条约》以资教化的档案;有禁止结党惑众敛钱及闲杂人等籍乘凉而开设摇钱会赌博、喧哗、趁机络窃等告示;有究拿民间私造枪炮、私营盐业,以及禁吸烟、禁缠足等档案。另外有道光七年(1827)保宁府派人赴南部县稽查私开盐店、私置大秤、私自开凿新井等违法情形的档案,有收缴民间鸟枪和严禁造卖、佩带禁刀的告示,有光绪三十年禁男子吸烟、禁妇女缠脚的告示,有光绪三十三年年的《禁烟章程》等。

4.涉及刑狱诉讼方面的档案:有人犯越狱案、截留递解人犯案、军流徒犯沿途需索案等档案;有调查狱犯生活情况、恩赦斩绞犯妇等档案;有清末监狱开设学堂、习艺所等档案;有《拘留所管护规则》、《游民习艺期限简章》等文档。

5.涉及镇压社党方面的档案:有咸丰二年(1863)“诛君弔民,共担国运”之安民告示;有同治五年(1866)七月川督部堂“能飭各属缉拿散布邪教逸匪梅春晖及钦奉上谕严缉之逆首刘仪顺父子、伙犯周天云等”札文;有光绪十一年四川按察使发布的“禁止烧香结盟”的告示;有光绪二十八年九月川督部堂劝谕解散义和拳的告示等档案;还有清政府关于清查销毁康有为著作等方面的档案。

（六）可见社会设施建设情况

此一方面的档案,有光绪七年地震,南部县衙年久失修倾倒,拨款培修的档案;有光绪二十二年南部县境内“天降滂沱,半月未晴,西城崩倒,镇沟磊塞,水无出路,无款可筹,县衙牒请上宪拨款修补”的档案;有光绪二十四年南部县衙据顶胜团具禀“原修寨于顶山寺,防御白莲教匪扰乱,年湮倾颓,准予筹议培修”的晓谕告示。另有培修川北大道、兴修石板路、培修灵山铺官道、募捐修桥、修建南部河堤、疏河筑堤、浚挖塘堰、开淘阴沟、保护祖坟等方面的档案记载等。还有募捐修戏台等公共设施的档案文件,如有光绪十八年(1892)南部县境内佛耳岩庙宇倾圯,县令晓谕“阖邑绅粮军民人等,募捐筹资,培庙续祀”的

档案。

(七)可见朝廷和地方的外交情况

此一方面的档案,有光绪十五年五月李鸿章具奏与朝鲜订立《中朝贸易章程》一事的抄折;有光绪十九年薛福成奏请申明新章豁除海禁折,奉谕“沿海各督抚及出使大臣一体遵照施行”的抄单;有光绪二十一年四川省百姓与教堂启衅,捣毁洋人租寓事件的档案;有光绪二十一年法国传教士洪广化在南部县城东关外买民铺设立第一所教堂的档案等。

(八)可见社会礼俗与特殊文约等

在南部县衙档案中,也有的涉及到朝廷庆典、本地祭享等情况,还有的涉及到当地独特文约形式,从中可见清代南部县的社会礼俗与民间风习等。

1.涉及礼俗教化的档案,有皇帝登基、皇太后、皇后加徽号等庆典时期,地方举行庆典礼仪等的记载;有国服期间,地方官吏百姓禁止屠宰,不理刑名而怀诚斋戒等方面的记录。

涉及本地祭享的,有南部县地方祭享坛庙的档案,如南部县令出示严禁居民所喂之猪入文庙污秽的告示;又有南部县于光绪十八年端午前,通知吏商绅团,捐银举办龙舟大会及祭志龙舟序文等档案;也有清末致祭孤魂野鬼之文稿;还有乡民献瑞、奖励生育、旌表节孝、尊寿敬老、修建牌坊、赏赐银物、建立育婴堂等方面的档案。

2.在清代南部县档案中,有些文约形式是它所独有的,如手印文约(即立约人按押自己手印的文约)、脚印文约(即立约人踩押自己脚印的文约)、手印脚印文约(即立约人按踩自己手印和脚印的文约)等。这充分体现了清代南部县档案在清代档案学,尤其是在文书学上补缺填漏的历史价值。还有光绪十年新定男婚女嫁庚贴式样的文件,也较别致。

(九)可见清代档案分类

清代南部县衙档案数量浩大,卷帙众多,却丝毫没有杂乱无章之感。18000多卷文档严格按照吏房、户房、礼房、兵房、刑房、工房、盐房七房存放,而每房又以所涉事件的发生时间先后为序,足见清代文件归档的规范和科学,对于今天的文献整理、档案归管极具借鉴意义。

作者工作单位:西华师范大学